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

公告日：112/05/03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59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	單位名稱	文化資源科/秘書室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一號四樓東北區
	聯絡人	伍致潔/李婉玉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3568/3577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364
	電子郵件信箱	bt-woanyau@gov.taipei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2A131
	標案名稱	大稻埕常民生活文化展示資源盤點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6 - 娛樂,文化,體育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65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1.擴充期間：擴充上限10個月（契約期滿後，機關得視市議會113年預算審議通過及廠商執行情形辦理）。 2.擴充金額：新臺幣80萬元。 3.擴充內容：從112年度擬定之研究主題架構中，擇定1-2個主題，進行深入研究，並綜整梳理發展適切之展示主題及規劃合適之展品內容。 4.擴充相關請詳投標須知第壹節、七及需求說明書貳、伍。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招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參考最有利標精神

資料	是否電子報價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
	公告日	112/05/03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
投
開
標

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							
	<table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<td>100元</td>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 </td><td>20元</td>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 </td><td>5元</td>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<td>125元</td></tr> </table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00元	系統使用費 	20元	文件代收費 	5元	總計	125元
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00元								
系統使用費 	20元								
文件代收費 	5元								
總計	125元								
	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府文化局								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西北區臺北市府文化局秘書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臺幣200元，至本局秘書室出納繳費後領取								
	投標須知下載							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是								
截止投標	112/05/08 17:00								
開標時間	112/05/09 09:20								
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文化局東北區會議室							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								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							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						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西北區臺北市府文化局秘書室總收文								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自簽約次日起至113年1月5日止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 採用臺北市府訂頒之勞務採購契約範本
	廠商資格摘要	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具公司登記 2.具商業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一、詳投標須知第貳節 二、與招標標的有關者： (一)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：僅須任一項符合，詳投標須知第貳節、十三、(一)、1. 1.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或團體： a.依法核准設立之登記證明文件

	b.章程 (依臺北市演藝團體輔導及管理自治條例立案者免附，餘依法免具章程者應檢具免章程之相關證明) 2.其他業類或其他證明文件：(註：營利事業登記證自98年4月13日起不再作為證明文件) a.公司登記證明文件(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、公司登記表、公司登記證明書、或列印經濟部商業司「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」商工登記資料之公司登記資料查詢網站之「公司基本資料」均屬之)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(登記機關核准商業登記之核准函、商業登記抄本、商業登記證明書、或列印「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」商工登記資料之商業登記資料查詢網站之「商業登記基本資料」均屬之)。 (二)廠商納稅證明：詳投標須知第貳節、十三、(一)、2. 1.營業稅繳稅證明 2.所得稅證明 3.依法得免繳納營業稅或所得稅者，應繳交核定通知書影本或其他依法免稅之證明文件影本。				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 <table><tr><th>資格項目</th><th>附加說明</th></tr><tr>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<td>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、政府電子採購網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，詳投標須知第貳節、十三、(二)、1.</td></tr></table>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、政府電子採購網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，詳投標須知第貳節、十三、(二)、1.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、政府電子採購網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，詳投標須知第貳節、十三、(二)、1.				
附加說明	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 一、廠商如有本案履約標的相關問題，請聯絡文化資源科承辦人伍致潔小姐，電話02-27208889/1999分機3568。 二、開標日期(詳開標時間)為資格審查，本局於資格標審查完成後通知審查結果。 三、本案預定決標日期為開標後30日。 四、履約保證金：無。 五、招標文件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08:00-17:00之辦公時間現場領取，或郵購方式請需另附回郵郵資新臺幣80元，並請估計郵遞時間。 地點：本局秘書室(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西北區) 工本費：招標文件售價新臺幣200元，先至秘書室出納繳費後領取。 電子領投標：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，得經政府採購領標系統網站(網址http://web.pcc.gov.tw/)下載本機關採購招標文件電子檔。如系統無法正常執行時，請洽中華電信數據分公司網路中心。 六、投標文件請以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或電子投標。 七、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2年5月4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2年5月5日前，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				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				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府文化局				

	申訴受理單位	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
	檢舉受理單位	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

註：⊙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